

上海赛源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评价报告网上公开信息表

建设单位	上海浦东延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联系人	沙聪聪
项目名称	上海浦东延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一期）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评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租赁已建成厂房从事生产（依托主体工程和公用工程），只进行简单装修和设备安装调试。厂区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康花路 200 号，所在厂区东面为御桥博翠；南面为康花路；西面为康意路；北面为上海汉威康桥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厂区在西面康意路设置主出入口，南面康花路设置次出入口。厂区周边环境整洁，周边交通便利。			
项目概况及评价范围： 延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延锋旗下自主电子业务平台，聚焦于智能座舱领域，以座舱域控制器为核心，融入交互智能、场景智能与个性化服务的座舱电子系统，联动延锋的内饰、座椅、安全等用户接口产品的创新，为消费者提供更智能便捷的交互体验。 延电科技租赁上海市浦东新区康花路 200 号，设立上海浦东延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即康花路子公司，以打造体现全球电子行业最新工艺和完整系统管理能力的电子工厂。 主要进行显示屏、域控制器、新能源控制模块、车载音响功放等相关产品的生产制造，主要工艺涉及回流焊、选择焊、贴合以及自动装配等。年产显示屏 50 万套/年，域控制器 10 万套/年，新能源控制模块 200 万套/年，车载音响功放 100 万片/年。 目前，本项目（一期）建成后，年产显示屏 30 万套/年，车载音响功放 30 万片/年。 评价涉及建设范围：上海浦东延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工包括联合厂房、辅楼、化学品库、电子料仓库、结构料仓库、成品仓库、LCOA 仓库等。 本次评价为一期，详见下表。 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建构物区域以及厂区内已有的建构物，不包含在本次评价范围内，仅作一般性描述。			
评价项目组长	王磊	技术负责人	郁新森
过程控制负责人	陈荣	报告编制人	张靖
审核人	陈荣	项目组成员	高一鸣、姜蔚
现场调查	调查时间：2023 年 11 月 6 日 调查人员：张靖 企业陪同人员：沙聪聪		
现场检测	现场检测时间：2023 年 11 月 21 日~2023 年 11 月 23 日 检测人员：汪焱、施宇琪、陈建平、沈嵩峰等 企业陪同人员：沙聪聪		
职业病危害因素	其他粉尘（PCB 板粉尘）、二氧化锡（按 Sn 计）、铜烟（按 Cu 计）、异丙醇、二甲苯（全部异构体）、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MDI）、二丙二醇甲醚（2-甲氧基 甲乙氧基丙醇）*、激光辐射、噪声、工频电场等		
检测结果	化学因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浓度超标（超标因素：_____超标点数：__）。 物理因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强度超标（超标因素：_____超标点数：__）。		

评价结论及建议	<p>本项目（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风险属于（<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严重<input type="checkbox"/>一般）。</p> <p>本次于 2023 年 11 月对上海浦东延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试运行生产作业情况进行了职业卫生调查和现场检测。</p> <p>通过现场调查及对项目资料综合分析，本项目总体布局、建筑卫生学设计、辅助用室设置、生产设备布局、采取的防护措施、个人防护用品、采取的应急救援设施等方面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的相关要求。</p> <p>职业卫生管理方面，公司设有职业卫生管理机构，内设 1 名专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负责公司的日常职业卫生管理工作，公司制定并逐步完善落实各项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职业卫生管理符合《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的要求。</p> <p>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存在或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有二氧化锡（按 Sn 计）、铜烟（按 Cu 计）、异丙醇、二甲苯（全部异构体）、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MDI）、二丙二醇甲醚（2-甲氧基 甲乙氧基丙醇）*、激光辐射、噪声、工频电场等。</p> <p>本次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2023 年 11 月 23 日对上海浦东延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试运行生产作业环境进行了检测，测定结果化学因素和物理因素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2 部分：物理因素》（GBZ2.2-2007）中的卫生限值要求。</p> <p>如切实落实本报告中提出的相关建议，进一步完善职业卫生危害防护措施和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则本建设项目可满足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p>
专家组评审意见	<p>专家组同意该项目（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严重<input type="checkbox"/>一般）”，原则同意《评价报告》的相关内容，并按专家意见修改后，形成正式稿。</p>
报告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20 日